

北京市大兴区园林绿化局 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通知书

№: 兴(林政)林地审字[2020]第 024 号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申报的京良路东段(芦求路~批发市场中轴路)道路工程项目占用林地事项, 拟占用林地 1.5642 公顷。

1、审核有关数据及指标

(1) 一类林地面积 15642 平方米;

(2) 二类林地面积 / 平方米;

(3) 三类林地面积 / 平方米。

2、需按《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关于调整本市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引导节约集约利用林地的通知》(京财农[2016] 2526 号、财税[2015] 122 号) 规定的具体征收标准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 4692600 元。

(其中特别规定 1: $300 \text{ 元/m}^2 \times 15642 \text{ m}^2 = 4692600 \text{ 元}$)

3、请及时提供贵单位开户银行名称、帐号、单位名称, 到大兴区园林绿化局领取《北京市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 尽快办理缴费事宜后领取批准文件。

